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行政長官辦公室  
Gabinete do Chefe do Executivo

## 理由陳述

### 調整出生津貼金額

#### (法案)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於《二〇一八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》中提出，將社會保障基金的出生津貼增至澳門幣五千元，以給予市民更多鼓勵和支持措施，配合《澳門特別行政區五年發展規劃》中所訂定的優生多育政策。

- 現時公務人員的出生津貼雖曾於二零一四年作出了調整，並將津貼由固定金額改為以薪俸點一百點的百分比訂定，使津貼金額能隨公務人員薪酬調整而自動更新，然而以現時每一薪俸點澳門幣八十三元計算，公務人員出生津貼的金額只為澳門幣三千七百三十五元（若以明年每一薪俸點將調升至澳門幣八十五元計算，則為澳門幣三千八百二十五元）。考慮到近年的通脹，以及上述政策，建議將公務人員的子女出生津貼金額，由現時等於公共行政薪俸表的45點調升至60點。

送立法會第一文本